

## 省教育厅关于举办“中国银行杯”2022年 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职院校：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部署，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坚持立德树人，培养更多的创新创业人才，加快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决定举办“中国银行杯”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大赛由省教育厅、省文明办、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知识产权局、省科协、团省委、省妇联、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共同主办，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承办，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协办。

成立大赛组织委员会，由省教育厅厅长葛道凯担任主任，省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作为成员，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名单见附件1）。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秘书处，

下设秘书组、组织组、宣传组等，在大赛组织委员会的领导下具体负责组织开展竞赛工作，规范竞赛管理，承担竞赛日常事务。

成立大赛专家委员会，聘请行业企业、投资机构、创业孵化机构、公益组织、高校、科研院所专家担任委员，负责参赛项目的网上评审、路演或现场答辩等工作，指导帮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投资对接。

各设区教育局、各高职院校可根据实际情况，成立相应机构，负责本地、本校赛事的组织、实施、项目评审和推荐等工作。

## 二、竞赛组别及参赛对象

大赛设创意组、创业组、创新启蒙组、实践启蒙组和双创知识竞赛组 5 个竞赛组别，其中创意组、创业组对接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职教赛道（以下简称国赛）。参赛人员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7 年 3 月 1 日以后出生）。

（一）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的创新技术，在 2022 年 4 月 8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参赛对象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江苏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有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二）创业组。参赛项目在 2022 年 4 月 8 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2017 年 3 月 1 日后注

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参赛对象须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2017 年之后毕业）、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17 年 6 月之后毕业）。企业法人在 2022 年 4 月 8 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代表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创意组和创业组参赛项目均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可以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实际核心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指导教师不超过 3 人。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可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创新启蒙组。**该项目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学生结合所学专业或生活实际，由学生本人独立或在老师指导下（合作）构思、设计、制作完成新产品和新材料的研发、工艺流程革新或优化等能力，参赛作品可以是一个独立、完整的产品，也可以是一个设备或仪器中的零部件，也可以是优化改进的工艺流程，所有作品须以能够演示的实物或模型参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等有关规定。该组别参赛项目可以申报个人项目或集体项目，参赛对象仅限中职学校（含五年制高职一至三年级、技工院校一至三年级）在校生，集体项目团队成员不超过 3 人，不允许跨校组队，指导教师不超过 3 人。

**（四）实践启蒙组。**该组别通过创业计划书的撰写以及软件模拟，启蒙中职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掌握创新创业基础知识、熟悉创新创业全过程。重点考察学生发现创业机会、分析目标市场、组建创业团队、制定公司战略等创业知识、创业技能的掌握与运用能力。该组别为团队参赛项目，参赛对象限中职学校（含五年制高职一至三年级、技工院校一至三年级）在校生，每个团队成员3人，不得跨校组队，指导教师不超过3人。

**（五）双创知识竞赛组。**该组别旨在营造职业教育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氛围，激发职业院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重点考察职业院校学生对创新创业知识掌握情况。该组别为个人参赛项目，参赛对象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江苏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各设区市教育局负责审核本地区中职学校（含五年制高职院校、技工院校）学生参赛对象资格，各高职院校负责审核本校参赛对象资格。

### **三、参赛项目要求**

**（一）**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二)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 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 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 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三) 已获往届国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 不可再报名参赛。已获往届省赛二等奖、三等奖的项目可报名参赛, 但占用省级复赛推荐名额。已获前两届省赛一等奖但未获全国总决赛金银奖的项目仍可报名参赛, 但仅限推荐参与大赛训练营排位赛以竞争晋级国赛资格, 不参加本年度省赛, 每校最多推荐 1 项。

#### **四、比赛赛制和赛程安排**

创意组、创业组、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采用市校级初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三级赛制, 双创知识竞赛组采用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两级赛制。

##### **(一) 比赛报名**

创意组和创业组: 市级校级初赛参赛团队须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https://cy.ncss.cn> ) 或国赛微信公众号( 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各设区教育局、各校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https://cy.ncss.cn/gl/login> ), 对照参赛条件对本校学生( 含毕业生) 注册报名项目进行审核。赛事咨询通过“中国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微信公众号进行，参赛团队可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资料下载板块，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按照手册指导报名参赛。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5 日。

**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6 月 10 日至 15 日，各设区市教育局依据限额确定参加省级复赛的项目名单，通知各参赛项目团队登录“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完成参加省级复赛项目报名。**

双创知识竞赛组：5 月 23 日起，学生登录“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或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http://www.jstve.org/>）“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知识竞赛”，激活学籍号后进行在线学习和答题。

## （二）市校级初赛

创意组和创业组：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职院校于 6 月 15 日前完成市校级初赛，依据限额确定参加省级复赛的项目名单（复赛参赛名单须排序），并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对参加省级复赛的项目进行晋级操作，同时需登录“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完成晋级省级复赛项目信息填报和审核。

**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各设区市教育局于 6 月 15 日前完成市级初赛，依据限额确定参加省级复赛的项目名单，登录“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完成晋级省级复赛项目信息审核。**

市校级初赛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可采用线上路演方式开展，做好疫情防控预案。鼓励市校级初赛与本地中国银行进行沟通与合作。

### （三）省级复赛

创意组、创业组、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定于6月20日开始，利用“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进行省级复赛评审（网评），按参赛总数30%的比例确定省赛三等奖，按参赛总数30%的比例确定晋级省级决赛项目名单。

双创知识竞赛组：定于6月15日举行。参赛选手登录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或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http://www.jstve.org/>），在30分钟内完成100道试题考试，满分为100分。系统将根据在线学习成绩与省级复赛成绩计算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90分及以上的参赛学生将晋级省级决赛。

### （四）省级决赛

创意组和创业组：拟于7月中旬在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举行。参赛团队均须做好现场答辩准备（10分钟陈述、5分钟答辩）。一等奖项目将参加训练营集训，通过排位赛争夺晋级国赛名额。每校通过省赛晋级全国总决赛的团队不超过3个（任一组别每校限2个项目以内）。

创新启蒙组：拟于7月中旬在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举行。各晋级省级决赛的项目团队需携带参赛作品以展位布展（限200cm\*200cm以内实物，超过此规模的实物不能带至现场，可

以提供 1 分钟视频演示) 和现场答辩形式参赛。

实践启蒙组：拟于 7 月中旬在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举行。参赛团队需赛前提交商业计划书，现场进行陈述和答辩，并在“创业之星”软件平台进行创业模拟比赛。该平台将免费提供校赛、市赛使用，免费提供指导教师培训和平台使用培训等服务。

双创知识竞赛组：定于 6 月 20 日进行，决赛试题的 50% 来自“全题库版块”，50% 另行命题。参赛学生登录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账号或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 (<http://www.jstve.org/>)，在 30 分钟内完成 100 道试题考试，满分 100 分。

## 五、参赛项目数量

### (一) 创意组和创业组

1. 市校级初赛：省高水平高职院校校赛报名团队总数不低于 340 个，其他高职高专院校（含江苏开放大学）校赛报名团队总数不低于 300 个，各设区市教育局每市市赛报名团队总数不低于 100 个。

2. 省级复赛：各单位推荐数为基础名额与奖励名额之和。

基础名额：省高水平高职院校每校推荐数不超过 6 个，其他高职院校每校推荐数不超过 4 个，高职院校推荐的创意组项目不得超过推荐总数的 50%；各设区市教育局每市推荐数不超过 10 个（中职学生参赛项目不低于 6 个）。

奖励名额：获上届国赛金银奖的学校，按每个金奖 2 个、每



个银奖 1 个奖励参加省级复赛名额；本次校赛报名数量超过指标 40% 以上的增加 1 个省级复赛名额，超过指标 70% 以上的增加 2 个省级复赛名额；超过指标 100% 以上的增加 4 个省级复赛名额；市赛报名总数各设区市每超过指标 50 个，可增加 1 个省级复赛名额，奖励名额最多不超过 4 个。市赛校赛报名数量未达到最低指标要求但超过 30%（含）的减少 1 个参加省赛名额，低于最低指标要求 30% 的减少 2 个参加省赛名额。

### （二）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

该赛项以设区教育局为单位组织参赛，每设区市推荐参加创新启蒙组省级复赛的数量不超过 20 个，推荐参加实践启蒙组省级复赛的数量不超过 20 个。

### （三）双创知识竞赛组

鼓励各设区教育局、职业院校组织学生积极报名参赛，参赛人数不限。

## 六、奖项设置

### （一）创意组和创业组

创意组和创业组分别设奖，一等奖占参赛总数 10%，二等奖占参赛总数 20%，三等奖占参赛总数 30%（创意组中职、高职学生同台竞技，分开设奖）。此外，创意组设“最佳创意奖”2 个（中职参赛团队和高职参赛团队各 1 个）；创业组设“最具商业价值奖”和“最佳带动就业奖”各 1 个。

设指导教师奖，对获得一、二、三等奖项目的指导教师，颁

发指导教师奖。

省赛一等奖或国赛铜奖及以上普通高职(专科)在校学生(创意组限团队成员前3人中的项目负责人或专利第一发明人,创业组限团队成员前3人且有股权的核心成员)参加“专转本”考试可直接录取本科(须参加全省统一的“专转本”考试)。指导教师指导项目获省赛一等奖可以认定等同于省教学成果奖(实践教学)二等奖,获国赛金奖可以认定等同于省教学成果奖(实践教学)一等奖,可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主要依据,允许获得国赛金奖指导教师破格晋升高级职称。

鼓励各设区市教育局、职业院校对创意组、创业组获奖学生按不低于全国及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同等奖项标准进行奖励。

## (二) 创新启蒙组、实践启蒙组和双创知识竞赛组

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分别设奖,一等奖占参赛总数10%,二等奖占参赛总数20%,三等奖占参赛总数30%。创新启蒙组设“创新启蒙之星”1个;实践启蒙组设“创业启蒙之星”1个。

双创知识竞赛组根据省级决赛成绩,从高到低按参加省级决赛人数前1%的比例确定“双创知识竞赛之星”。

设指导教师奖,对获得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一、二、三等奖项目的指导教师,双创知识竞赛积分排名前十学校的指导教师(每校2名),颁发指导教师奖。

## (三) 优秀组织奖和先进个人奖

设优秀组织奖(职业院校20个左右、设区市教育局5个左

右)。优秀组织奖评定根据初赛组织情况加省赛获奖情况等综合计算。初赛组织情况根据各地、各校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及大赛移动端报名的项目总数计分。报名项目数量达到规定数量的计30分，超过规定数量的每增加5个项目增计1分，最高总计70分。省赛获奖情况根据各地、各校团队在省赛中的获奖等次计分。获得一等奖的每个团队计10分，获得二等奖的每个团队计5分，获得三等奖的每个团队计3分。双创知识竞赛按照学校积分排名计分，排名前10%的学校计7分，11%-30%的学校计5分，31%-60%的学校计3分，其他学校计1分。宣传发动不到位、报名数量未达到最低指标要求、推荐进入省赛团队审核不严格的不得参评优秀组织奖。

设先进个人奖，对在大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颁发先进个人奖。每个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可推荐1人。

## 七、省赛材料提交

创意组和创业组：各设区教育局、各校在6月15日前登录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http://www.jstve.org/>）“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报名并提交项目PPT、商业计划书与展示视频（时长不超过一分钟，视频格式H.264 MP4，画面流畅，声音清晰，大小不超过20M。展示视频在省级决赛前不作硬性要求，根据团队实际情况考虑是否提交）等有关材料。此外，创业组项目提交营业执照、股权结构等证明材料。各校应将项目报名表、有关电子材料和推荐项目汇总表（各

项目报名表和汇总表从系统导出并盖章扫描成 PDF 格式) 发送至电子邮箱: 42320306@qq.com, 以设区市、学校为单位分项目提交, 各项目命名规则: 设区市、学校-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

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 各设区教育局在 6 月 15 日前登录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 (<http://www.jstve.org/>) “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报名, 创新启蒙组需在竞赛平台提交查新报告、研究报告等材料。申报者须在项目研究开始前和申报参赛前, 对项目选题和内容分别进行查新检索, 并提交查新报告; 研究报告字数应不少于 1000 字, 结合自身专业特色, 站在“创造性、新颖性、实用性”角度, 评价作品的技术特征, 与现有产品的不同点等, 详细介绍实施(使用)方法及作品原理。实践启蒙组需在竞赛平台提交项目 PPT、商业计划书等材料。各设区教育局应将项目报名表、有关电子材料和推荐项目汇总表(各项目报名表和汇总表从系统导出并盖章扫描成 PDF 格式) 发送至电子邮箱: 35573304@qq.com。

各设区教育局、职业院校派 1 名具体负责同志加入“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交流群”(QQ 群号: 965690625), 负责市校参赛报名和交流。

## 八、宣传工作

各设区教育局、各校要认真做好本地、本校大赛宣传动员, 积极组织学生参赛, 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 鼓励教师带领学生共同创新创业。同时坚持以赛促教、以赛

促学、以赛促创，积极推进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不断提高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

大赛组委会将在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等网站和媒体及时宣传大赛信息。各设区市教育局、各校应指定专人负责创新创业大赛宣传工作，并及时向大赛组委会报送信息。

## 九、其他

（一）大赛经费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及协办单位共同筹措。参赛选手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二）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张赞，联系电话：025-83335676；省职教学会秘书处周向峰，联系电话：025-83309183；省青少年科技中心陆敏，联系电话：025-86670719；组委会办公室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5-2号1号楼312房间，邮编：210024。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联系人：王昱焱，联系电话：0523-86158012、13814456988，电子邮箱：42320306@qq.com，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8号，邮编：225300。

- 附件：1. 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名单  
2. 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知识竞赛方案  
3. 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

省教育厅

2022年 月 日

## 附件 1

# 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 组委会名单

- 主 任：**葛道凯 省教育厅厅长
- 执行主任：**曹玉梅 省教育厅副厅长  
朱善元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院长
- 副 主 任：**公永刚 省文明办副主任  
徐开信 省委统战部副部长  
夏 冰 省科技厅一级巡视员  
顾 潮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黄志臻 省知识产权局副局长  
熊 俊 团省委副书记  
施郁佩 省妇联二级巡视员  
方胜昔 省科协副主席  
杨湘宁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会长  
吴 骏 中国银行江苏分行资深业务经理
- 委 员：**徐 庆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  
许正亚 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处长  
胡建平 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主任  
赖海燕 省文明办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处处长  
王铁山 省科技厅政策法规与体改处副处长

李建方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处长  
肖桂桃 省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处处长  
卜路 团省委中学共青团与少先队工作部部长  
丁同俊 省妇联妇女发展部部长  
龚一钦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主任  
倪南 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秘书长  
朱国奉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副院长  
苏莹 中国银行江苏分行行政事业机构部总经理  
**办公室:** 张赟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四级调研员  
李莹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副主任  
周俊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副秘书长  
王明珠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学工处处长



## 附件 2

# 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 双创知识竞赛方案

### 一、赛题范围

创新创业基础知识

### 二、参赛对象

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

### 三、学习方式

登录“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或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http://www.jstve.org/>）“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知识竞赛”，激活学籍号后进行在线学习和答题。

### 四、赛程安排

#### 1. 在线学习（5 月 23 日-6 月 10 日）

平台将推出 600 题“全题库版块”，分三次推送，每次推送 200 题。5 月 23 日-5 月 27 日，进行第一轮试题的学习与答题；5 月 30 日-6 月 3 日，进行第二轮试题的学习与答题；6 月 6 日-6 月 10 日，进行第三轮试题的学习与答题。每天登陆学籍号学习得 2 分，每天最多完成一套测试试卷（40 题，由当前阶段试题随机生成，10 分钟以内答完），答对一题得 1 分。每个周末可以对前一轮的

试题进行练习，但不计分。

## 2.省级复赛（6月15日9:00-10:00）

在线学习成绩504分及以上的学生可参加省级复赛，参加省级复赛学生在30分钟内完成100道试题考试，满分为100分。系统将根据在线学习成绩与省级复赛成绩计算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90分及以上的参赛学生将晋级省级决赛。

## 3.省级决赛（6月20日9:00-10:00）

决赛试题的50%来自“全题库版块”，50%另行命题。参加省级决赛学生在30分钟内完成100道试题考试，满分为100分。根据学生省级决赛得分，从高到低取参加省级决赛人数的前1%（不低于90分，若分数相同按照答题时间从少到多排序），评为“双创知识竞赛之星”。

## 五、计分规则

学生综合得分=在线学习成绩÷630\*100\*50%+省级复赛成绩\*50%。

学校积分=学生在线学习积分总和÷在校生总数÷15。

## 六、奖项设置

1.“双创知识竞赛之星”奖。根据省级决赛成绩从高到低取参加省级决赛人数前1%，评为“双创知识竞赛之星”。

2.指导教师奖。双创知识竞赛学校积分排名前10学校，可推荐2名指导教师颁发指导教师奖。

3.双创知识竞赛学校排名计入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优秀组织奖评选。

## 七、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 附件 3

# 2022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 评审规则

## 一、创意组项目评审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数
教育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项目应弘扬正确的价值观，体现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创业精神。</li><li>2. 项目符合将专业知识与商业知识有效结合并转化为商业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创新创业基本过程和基本逻辑，展现创新创业教育对创业者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li><li>3. 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技能（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与应用，展现创新创业教育提升创业者综合能力的效力。</li><li>4. 项目充分体现团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体现项目成长对团队成员创新创业精神、意识、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li><li>5. 项目能充分体现院校在职业教育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院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多学科交叉、专创融合、产学研协同创新、产教融合等模式在项目的产生与执行中的重要作用。</li></ol>	30
创新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具有原始创意、创造。</li><li>2. 具有面向培养“大国工匠”与能工巧匠的创意与创新。</li><li>3. 项目体现产教融合模式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创新、工学一体模式创新。</li><li>4. 鼓励面向职业和岗位的创意及创新，侧重于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li></ol>	20
团队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团队的组成原则与过程是否科学合理；团队是否具有支撑项目成长的知识、技术和经验；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li><li>2. 团队的组织构架、人员配置、分工协作、能力结构、专业结构、合作机制、激励制度等的合理性情况。</li><li>3. 团队与项目关系的真实性、紧密性情况；对项目的各项投入情况；创立创业企业的可能性情况。</li><li>4. 支撑项目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项目关系的情况。</li></ol>	20
商业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充分了解所在产业（行业）的产业规模、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产业趋势、产业政策等情况，形成完备、深刻的产业认知。</li><li>2. 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定位，对目标市场的特征、需求等情况有清晰地了解，并据此制定合理的营销、运营、财务等计划，设计出完整、创新、可行的商业模式，展现团队商业思维。</li><li>3. 其他：项目落地执行情况；项目对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情况；已有盈利能力或盈利潜力情况。</li></ol>	20

社会价值 维度	1. 项目直接提供就业岗位的数量和质量。 2. 项目间接带动就业的能力和规模。 3. 项目对社会文明、生态文明、民生福祉等方面的积极推动作用。	10
------------	---	----

## 二、创业组项目评审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数
教育维度	<p>1. 项目应弘扬正确的价值观，体现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创业精神。</p> <p>2. 项目符合将专业知识与商业知识有效结合并转化为商业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创新创业基本过程和基本逻辑，展现创新创业教育对创业者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p> <p>3. 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技能（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与应用，展现创新创业教育提升创业者综合能力的效力。</p> <p>4. 项目充分体现团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体现项目成长对团队成员创新创业精神、意识、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p> <p>5. 项目能充分体现院校在职业教育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院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多学科交叉、专创融合、产学研协同创新、产教融合等模式在项目的产生与执行中的重要作用。</p>	20
商业维度	<p>1. 充分掌握所在产业（行业）的产业规模、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产业趋势、产业政策等情况；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定位，充分掌握目标市场的特征、需求等情况；具有完整、创新、可行的商业模式。</p> <p>2. 经营绩效方面，重点考察项目存续时间、营业收入（合同订单）现状、企业利润、持续盈利能力、市场份额、客户（用户）情况、税收上缴、投入与产出比等情况。</p> <p>3. 经营管理方面，是否有清晰的企业发展目标；是否有完备的研发、生产、运营、营销等制度和体系；是否采用先进、科学的管理方法，以确保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p> <p>4. 成长性方面，是否有清晰、有效、全方位的企业发展战略，并拥有可靠的内外部资源（人才、资金、技术等方面）实现企业战略，以建立企业的持续竞争优势。</p> <p>5. 现金流及融资方面，关注项目融资情况、获取资金渠道情况、企业经营的现金流情况、融资需求及资金使用情况是否合理。</p> <p>6. 项目对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情况。</p>	30
团队维度	<p>1. 团队的组成原则与过程是否科学合理；团队是否具有独特的支撑项目成长的知识、技能、经验以及成熟的外部资源网络；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p> <p>2. 公司是否具有合理的组织架构、清晰的指挥链、科学的决策机制；是否有合理的岗位设置、分工协作、专业能力结构；是否有良好的内部沟通机制；是否有合理的股权结构、激励制度等。</p> <p>3. 团队对项目的各项投入情况及团队成员的稳定性情况。</p> <p>4. 支撑公司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公司关系的情况。</p>	20

创新维度	1. 具有原始创意、创造。 2. 具有面向培养“大国工匠”与能工巧匠的创意与创新。 3. 项目体现产教融合模式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创新、工学一体模式创新。 4. 鼓励面向职业和岗位的创意及创新，侧重于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	20
社会价值维度	1. 项目直接提供就业岗位的数量和质量。 2. 项目间接带动就业的能力和规模。 3. 项目对社会文明、生态文明、民生福祉等方面的积极推动作用。	10

### 三、创新启蒙组评审规则

#### （一）基本要求

1. 参赛作品要求：①独立或完整的产品；②设备或仪器中的零部件；③如果限于条件暂时不能制成实物的作品需以能够演示的模型参赛。

2. 可申报创新范围：①原始创新的作品；②对现有技术、产品进行新组合的集成创新作品；③对已有技术、产品在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再创新的作品。

3. 参赛学生在开展研究的各阶段应自觉遵守科学研究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参赛作品应反映申报者本人的研究工作，对于指导教师或他人协助完成的内容要在报告里进行明确说明。

4. 不予参赛的作品：①项目内容和研究过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②药品和食品；在研制和使用的过程中危及生命财产安全的作品；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有抵触的作品；③仅有发明创新意图但尚未形成发明实体的作品；已由他人发明、公开、已申报专利的作品；④计算机软件（含课件、教学软件）、计算机动画类作品不列入大赛评审范围。但使用计算机作为技术开发工具（指计算机控制、计算、辅助设计等）

的创新成果或产品，可以参加评审。

## （二）作品学科分类及认定标准

按作品申报者人数分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不超过2人，每个集体项目应确定一名第一作者，其他为署名作者）。按所研究的领域分为机械类、自动化类、其他类3个类别。

## （三）评审原则。

评审依照“三自”和“三性”原则进行。

“三自”：① 作品的选题由学生结合本专业，自行提出和发现。② 作品的设计中的创造性贡献部分由学生本人构思（通过观察、考察、实验等研究手段亲自获得）、设计和研究完成。③ 作品主要由学生自己动手制作完成。

“三性”：① 科学性：作品的选题与成果具有科学技术意义，技术设计方案合理，发明与创新过程符合科学性。② 创新性：作品的新颖程度（指在申报日前没有同样的发明或创新的成果公开发表过和使用过）、先进程度、技术水平与难易程度的先进性。③ 实用性：指发明或创新的作品可以转化为产品，有可预见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有应用意义与推广前景。

参赛作品相关技术均不得向评委保密，必须按照申报要求向评审委员会提交全部必要的资料。参赛作品如已使用别人的已经注册的知识产权的部分，在申报时应予以说明出处。参赛作品的技术成果受到法律保护。大

赛组委会负有对外保密责任。

如发现资格不符合规定、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不能如实申报相关材料和主动声明引用他人技术成果者，将取消其参赛资格，直到收回其所获名次和奖励。

#### （四）评审流程

省级复赛阶段，将根据参赛作品学科专业分类，经评审委员会专家线上评审确定晋级省级决赛作品及三等奖作品。晋级决赛的作品将参加公开展示、现场答辩等环节，经评审委员会专家现场评审确定一、二等奖作品。晋级省级决赛作品需提供展板设计稿（90cm\*120cm）、实物模型等参加展示及问辩，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 （五）知识产权保护

1.参赛者申报的作品不得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或其他任何合法权益。

2.参赛者申报的作品所包含的任何文本、图片、图形、音频和/或视频资料均受版权、商标和/或其它财产所有权法律的保护，未经参赛者同意，上述资料均不得在任何媒体直接或间接发布、播放、出于播放或发布目的而改写或再发行，或者被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目的；但对参赛作品内容摘要汇编、发行和参赛作品内容公益性宣传的权利属于大赛主办方。



#### 四、实践启蒙组评审规则

实践启蒙组项目评审由商业计划评审和模拟创业对抗评判两部分组成，参赛团队成绩=商业计划评审得分（商业计划书、现场展示答辩,总分 100 分）×80%+模拟创业对抗评判得分（总分 200 分）÷2×20%。

##### （一）商业计划评审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数
项目概述	简要介绍公司产品或服务、竞争优势、盈利模式、投资收益及未来展望等。鼓励项目体现创意、创造和创新。	12
产品/服务介绍	准确定义产品/服务的概念、功能及特性，分析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预测产品的市场前景等。	10
市场分析	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分析行业发展前景、趋势，分析本企业产品/服务的市场状况、竞争状况、目标顾客、市场容量等。	15
公司战略	结合竞争优势制定公司发展计划与目标，说明产品研发方向和产品线扩张策略，分析主要的合作伙伴和竞争对手等。	10
管理团队	突出团队成员所具有的能力，明晰公司组织架构、股权结构、人员配置及岗位职责。	10
营销策略	根据项目特点，分析消费者的特点、产品的特性，制定恰当的价格，选择合适的渠道，制定适合本企业的营销推广策略。	15
财务分析	合理确定资金结构和规模，资金的取得与运用经济合理，投资预算表、预计利润表齐全，定期进行项目盈利能力分析。	18
风险及应对策略	客观分析本项目可能面临的技术、市场、财务等风险问题，提出可行的规避计划。	5
社会责任	企业做到合法经营、诚实守信，树立可持续发展的理念，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具有一定的社会责任感。	5

## (二) 创业模拟对抗评判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得分
盈利表现	考核企业的盈利状况, 盈利表现=所有者权益/所有企业平均所有者权益*盈利表现权重。	<b>60</b>
财务表现	考核企业的财务综合表现, 财务表现=(本企业平均财务综合评价/所有企业平均财务综合评价的平均数)*财务表现权重。	<b>60</b>
市场表现	考核企业的市场占有率, 市场表现=(本企业累计已交付的订货量/所有企业平均累计交付的订货量)*市场表现权重。	<b>40</b>
投资表现	考核企业的发展系数, 投资表现=(本企业未来投资/所有企业平均未来投资)*投资表现权重。	<b>20</b>
成长表现	考核企业的销售业绩, 成长表现=(本企业累计销售收入/所有企业平均累计销售收入)*成长表现权重。	<b>20</b>
紧急贷款	进行季度结算时, 如企业资金链断裂, 则系统会自动向该企业发放紧急贷款, 紧急贷款每次-5分。	<b>-5</b> (每次扣5分)